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7 年 7 月 24 日

發稿人：主任檢察官林俊傑

聯絡電話：(08)7535211 轉 5203 編號：107072401

屏東地檢及行政執行屏東分署聯合拍賣會 售出保時捷名車等扣押物 國庫進帳約 175 萬元

屏東地檢署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於 107 年 7 月 23 日上午 10 時，在屏東地檢署停車場附近，展示偵查中扣押及裁判確定沒收或欠稅等應行政執行查扣之物品，舉辦聯合拍賣會，民眾響應熱烈，共 83 人登記領牌，並進行反賄選宣導。拍賣會由屏東地檢署林錦村檢察長致詞後，分別由檢察官黃彥凱、行政執行官劉芷穎擔任拍賣官主持拍賣，2 機關順利拍出查扣之保時捷名車等多項物品，國庫因此進帳 175 萬零 600 元。

本次拍賣會由屏東地檢署主任檢察官顏偉哲、劉慕珊召集檢察官、檢察事務官、行政單位同仁，及會同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行政執行官組成聯合拍賣小組共同規劃。拍賣物品包括屏東地檢署劉俊儀檢察官偵辦違反銀行法等案件所查扣之保時捷汽車 1 輛、王宥棠檢察官偵辦詐欺等案件所查扣之福斯休旅車 1 輛、HONDA 大型重型機車 1 輛、知名品牌皮包 3 只、皮夾 1 只、空拍機 1 台，及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拍賣之中華、裕隆自用小貨車、保時捷汽車、光陽普通重型機車、洗、烘衣機、液晶電視、健身器材、YAMAHA 自動演奏平台鋼琴及釣竿等物。屏東地檢署扣押物除空拍機無人應買外，其餘物品拍得總價高達 106 萬 4400 元。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拍得價金共計 68 萬 6200 元，變賣物品亦銷售一空，國庫因此合計進帳 175 萬零 600 元。總結此次拍賣會好處多多：民眾撿到便宜；扣案名車等物不致因長期查扣不易保管而損壞，價值因此獲得保存；國家公法債權也得到滿足，一舉數得。

